

证券代码:600248 证券简称:陕建股份 公告编号:2025-009

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陕西建工第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等11家,不存在关联担保 ●本次对外担保金额:2025年1月对外担保金额合计33.7亿元 ●对外担保累计余额:截至2025年1月31日,公司对外担保累计余额为324.63亿元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归母净资产100%,本次被担保人资产负债率均超过70%,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进展情况

为满足子公司向银行申请融资的正常经营资金需求,2025年1月,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累计为11家公司提供33.7亿元担保。本次被担保人资产负债率均超过70%。具体担保情况如下:

Table with 7 columns: 序号, 被担保方, 担保方, 融资用途/债权人, 担保最高额/借款本金余额(亿元), 担保到期日, 担保方式, 本次担保相对被担保方担保余额(亿元)

Table with 7 columns: 序号, 被担保方, 担保方, 融资用途/债权人, 担保最高额/借款本金余额(亿元), 担保到期日, 担保方式, 本次担保相对被担保方担保余额(亿元)

(二)本次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上述担保事项经公司分别于2024年4月28日、2024年5月30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24)、《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4年度授权新增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2)、《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46)。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本次担保事项涉及的被担保人基本情况和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指标详见附表。

三、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事项是在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决议授权内开展的担保行为,被担保人均为公司子公司,经营情况稳定,资信状况良好,担保目的是满足子公司正常经营资金需求,担保风险在可控范围内,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具备必要性和合理性。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2025年1月31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324.63亿元,其中,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324.28亿元,上述数额分别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母净资产的129.00%和128.86%。公司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的担保,公司无逾期担保。

担保。

特此公告。

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2月13日

Table with 2 main sections: 附:被担保方基本情况, 截至2023年末主要财务指标, 截至2024年9月30日主要财务指标(未经审计)

证券简称:ST证通 证券代码:002197 公告编号:2025-005

深圳市证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即将届满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证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3月24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2021年5月7日召开的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3月25日、5月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鉴于公司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将于2025年6月15日届满,根据《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届满前的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的持股情况

公司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股票来源于公司在2018年7月3日至2019年7月3日期间已回购的存放在回购专用账户的公司股份7,802,746股。

公司于2021年6月17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开立的“深圳市证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所持有的回购股票已于2021年6月16日全部非交易过户至“深圳市证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专户,过户股数为7,802,746股。根据公司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48个月,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即2021年6月16日)起分三期解锁,解锁比例分别为40%、30%、30%。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2年6月15日、2023年6月15日、2024年6月15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届满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30)、《关于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届满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031)、《关于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三个锁定期届满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51)。

公司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后,通过大宗交易、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处置。截至本公告披露日,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持有公司股票2,340,848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38%。

二、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的后续安排

证券代码:600103 证券简称:青山纸业 公告编号:临2025-001

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无效宣告请求审查决定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案件所处阶段:公司收到国家知识产权局关于公司所持有的发明专利“一种利用超声波制浆-漂白一体化工艺”(专利号:200910227376.5)(以下简称“涉案专利”)的《无效宣告请求审查决定书》。
- 上市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专利权人
- 是否会对公司损益产生负面影响:本次无效宣告事项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产生负面影响,也不会对公司当期及未来的损益产生负面影响。

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国家知识产权局出具的《无效宣告请求审查决定书》(第583283号),国家知识产权局对无效宣告请求人董艳芹提出的有关公司所持有的1项专利权无效宣告请求进行了审查,决定宣告该专利权无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事项的基本情况

- (1)案件编号:4W118220
- (2)无效宣告请求人:董艳芹
- (3)专利权人:青山纸业
- (4)涉案专利:一种利用超声波制浆-漂白一体化工艺(专利号:200910227376.5)的发明专利

该专利申请日为2009年12月9日,授权公告日为2011年2月23日,专利权期限为2009年12月9日至2029年12月8日。公司于2015年通过购买方式取得共28项与超声波制浆技术相关的一系列专利权,其中包括本次涉案专利。专利权收购情况具体详见公司于2015年5月15日发布的《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超声波制浆专利技术的公告》。2024年6月,无效宣告请求人董艳芹向国家知识产权局对上述发明专利提出无效宣

Table with 15 columns: 序号, 项目名称, 中标人, 中标金额(亿元), 项目地点

证券代码:600248 证券简称:陕建股份 公告编号:2025-008

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项目中标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5年1月,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中标多项重大施工项目。现将中标金额5亿元以上施工项目情况公告如下:

Table with 5 columns: 序号, 项目名称, 中标人, 中标金额(亿元), 项目地点

以上数据仅为阶段性统计数据,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特此公告。

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2月13日

证券代码:002330 证券简称:得利斯 公告编号:2025-006

山东得利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比例达到1%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得利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1月13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和股票回购专项贷款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6.30元(含),回购股份数量不少于650万股且不多于1,300万股(均含本数)。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回购资金总额以回购期满或者回购完毕时实际使用的资金总额为准。公司于2024年12月30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股票回购专项贷款比例及贷款期限的议案》,将股份回购的资金来源中股票回购专项贷款金额不超过公司实际回购金额的70%调整为股票回购专项贷款金额不超过公司实际回购金额的90%,贷款期限为12个月调整为36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股份回购方案调整金融衍生品股票回购专项贷款承诺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5)、《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57)、《关于调整股票回购专项贷款比例及贷款期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4)。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有关规定,回购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比例每增加百分之一,应当自事实发生之日起三个交易日内予以披露。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份回购的进展情况

截至2025年2月11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6,353,8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000%,购买股份的最高成交价为4.55元/股,最低成交价为4.17元/股,成交金额为27,853,152元(不含交易费用)。

证券代码:605296 证券简称:神农集团 公告编号:2025-015

云南神农农业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月养殖业务主要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云南神农农业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现将2025年1月养殖业务主要经营数据披露如下:

一、2025年1月养殖业务主要经营数据

Table with 2 main sections: 单位:万头, 主要产品, 销量, 销量环比增减(%)

2025年1月份,公司销售生猪22.76万头(其中:商品猪销售18.95万头,仔猪销售3.49万头),销售收入3.76亿元。其中向集团内部屠宰企业销售生猪3.29万头。

2025年12月份,公司商品猪价格呈现下降趋势,商品猪销售均价15.22元/公斤,比2024年12月份下降2.69%。

上述销售数据未经审计,与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之间可能存在差异,因此上述数据仅作为阶段性数据供投资者参考。

Table with 6 columns: 月份, 生猪销售量(万头), 销量(万头), 商品猪均价(元/公斤)

证券代码:000007 证券简称:全新好 公告编号:2025-002

深圳市全新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及项目质量复核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全新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0月11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2024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于2024年10月12日对该事项进行了公告,详见《关于拟续聘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1)。公司于2024年10月28日召开了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同意聘任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兴财光华”)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详见《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58)。

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兴财光华《关于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说明》,中兴财光华因工作安排原因拟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及项目质量复核人,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签字注册会计师及项目质量复核人变更情况说明

中兴财光华原指派肖志军、胡黎为签字注册会计师,王国辉为项目质量复核人,为深圳市全新好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和内部控制提供审计服务。鉴于原签字注册会计师及复核人工作安排原因,中兴财光华重新指派注册会计师邢战军、李业光、高木峰接替继续完成相关工作。变更后签字注册会计师为邢战军、李业光,项目质量复核人为高木峰。

二、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及项目质量复核人的信息

(一)基本信息

1.项目合伙人:邢战军,注册会计师,2004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9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和复核,2019年开始在中兴财光华执业,会计师事务所从业20年,负责过新三板企业、上市公司、IPO的年度审计、内控审计、清产核资等业务,有证券服务业务从业经验,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2.签字注册会计师:李业光,注册会计师,2015年4月成为执业注册会计师,2017年开始从事新三板公司审计,2024年开始在中兴财光华执业,从事过上市公司、新三板公司的财务审计、内控审计等业务,有证券服务业务从业经验,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3.项目质量复核人:高木峰,具有中国注册会计师相关资质,拥有10年大型证券期货会计师事务所工作经验,曾参与多家上市公司、新三板公司、大中型国企的财务报表审计及专项审计,有丰富的专业知识并积累了多行业审计经验,具备专业胜任能力。

(二)独立性和诚信情况

签字注册会计师邢战军、李业光及项目质量复核人高木峰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最近三年未曾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曾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未曾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无不良诚信记录。

三、对公司的影响

中兴财光华已对本次变更过程中涉及的相关审计工作有序交接,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不会对深圳市全新好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产生影响。

四、备查文件

- 1.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说明》;
- 2.变更后的签字注册会计师及项目质量复核人执业证书和身份证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全新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2月12日

证券代码:600682 证券简称:南京新百 公告编号:临2025-001

南京新街口百货商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南京新街口百货商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银丰生物工程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丰生物)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96,722,19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7.19%。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及质押后,银丰生物累计质押数量为96,684,164股(含本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的99.96%,占公司总股本的7.18%,剩余未质押股份数量为38,028股。

公司近日收到股东银丰生物关于其所持公司股份解除质押及质押登记的说明,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份解除质押情况

Table with 7 columns: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解除质押及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总股本比例, 质押期限

二、股份质押情况

本次银丰生物还对其持有的公司股份进行了质押,详情如下:

1.股份质押情况

Table with 7 columns: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解除质押及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总股本比例, 质押期限

2.银丰生物质押股份不存在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

3.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银丰生物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Table with 7 columns: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解除质押及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总股本比例, 质押期限

上述质押事项如出现变动情况,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南京新街口百货商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2月13日